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4-053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扬集团")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为3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鉴于上述担保期限即将到期,结合万里扬集团一直以来大力支持公司的经营发展,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为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向银行、非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保障公司利益,公司为万里扬集团提供担保的同时,由万里扬集团提供反担保。

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黄河清先生、吴月华女士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万里扬集团持有公司29.26%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担保金额和担保期间等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6月13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白龙桥洞溪

法定代表人:黄河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21亿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允许的投资业务;电子元件、机械设备生产、销售;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建材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除外),仓储服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29.26%的股份。

万里扬集团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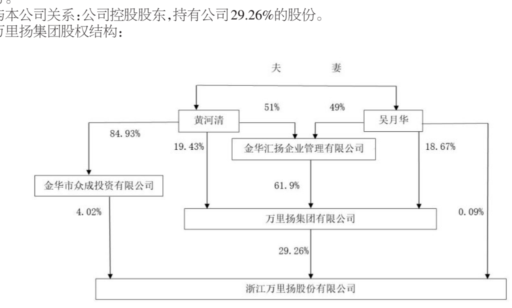

万里扬集团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82,108.05	1,623,117.76
负债总额	777,368.66	820,366.26
净资产	804,739.39	802,751.50
	2023年度	2024年1-6月
营业收入	631,552.82	287,134.69
利润总额	42,314.30	18,420.73
净利润	38,787.06	16,154.45

经查询,万里扬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签订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为根据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经营发展需要确定的金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内的实际担保金额可循环使用。

担保额度内的具体担保金额和担保期间等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尚未签署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万里扬集团提供担保,是万里扬集团正常经营需要,万里扬集团一直以来大力支持公司的经营发展,本着共同发展的原则,同意公司继续为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向银行、非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同时,万里扬集团经营稳定,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为万里扬集团提供担保的同时,由万里扬集团提供反担保。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该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继续为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提供担保,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双方的经营发展,万里扬集团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公司为万里扬集团提供担保的同时,由万里扬集团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22,250万元,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为37.71%。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91,350万元,公司为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0,900万元。

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4-054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10月14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0月14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0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0月8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10月8日(星期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3999号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9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议案1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4、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5、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均以公司在2024年10月9日下午16:30前收到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6、登记时间:2024年10月9日(星期三)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6:30;

7、登记地点: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肖典

联系电话:0579-82216776

指定传真:0579-82212758

电子邮箱:xd@zjwly.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3999号

邮政编码:321025

8、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通知。

3、会议联系人:肖典

联系电话:0579-82216776

指定传真:0579-82212758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4。

2、投票简称:"万里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0月1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1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14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代表本单位(个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对相关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本单位(个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

投票说明:

1、对于上述审议事项,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在表决时只需在议案右边的"同意"、"反对"和"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应以在选项下方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定的表决均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4-052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0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并于2024年9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34 证券简称:万里扬 公告编号:2024-051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0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024年9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黄河清先生、吴月华女士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继续为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向银行、非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4-053)。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399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2024年9月28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简称:坤泰股份 证券代码:001260 公告编号:2024-048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公司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烟台坤泰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产业园项目"和"年产675万m2高档针刺材料和15,000吨BCF纱线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53号文《关于核准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23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75.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4.2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026.25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5,623.23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5,403.02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2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100Z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烟台坤泰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产业园项目"、"年产675万m2高档针刺材料和15,000吨BCF纱线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四个项目的投资。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原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变更为"偿还银行贷款",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合计4,121.09万元,占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11.64%。

3、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烟台坤泰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产业园项目	20,335.74	12,705.80	62.48%
年产675万m2高档针刺材料和15,000吨BCF纱线建设项目	6,212.70	3,730.04	60.04%
补充流动资金	4,733.49	4,746.37[注1]	100.27%
偿还银行贷款	4,121.09	4,229.58[注2]	102.63%
合计	35,403.02	25,411.79	71.78%

注1:截至2024年6月30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承诺投资金额为4,733.49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4,746.37万元,超出承诺募集承诺投资金额12.88万元,系该项目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支付项目支出。

注2:截至2024年6月30日,偿还银行贷款募集承诺投资金额为4,121.09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4,229.58万元,超出承诺募集承诺投资金额108.49万元,系该项目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支付项目支出。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1、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结合募投项目"烟台坤泰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产业园项目"和"年产675万m2高档针刺材料和15,000吨BCF纱线建设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在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对该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投向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烟台坤泰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产业园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年产675万m2高档针刺材料和15,000吨BCF纱线建设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上述募投项目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业务开展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而确定的,已在前期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推进过程中,受到外部市场需求变动、设备采购交期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在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控制了投资节奏,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缓。为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根据当前实际情况,基于谨慎原则,经审慎研究,在保持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拟将募投项目"烟台坤泰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产业园项目"和"年产675万m2高档针刺材料和15,000吨BCF纱线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调整是为了充分保障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募投项目建设目标,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管理和监督,及时关注市场环境变化,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五、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将募投项目"烟台坤泰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产业园项目"和"年产675万m2高档针刺材料和15,000吨BCF纱线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议案内容和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募投项目地点、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简称:坤泰股份 证券代码:001260 公告编号:2024-049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经与会监事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议案内容和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2024年9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简称:坤泰股份 证券代码:001260 公告编号:2024-047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2024年9月28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坤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编号:2024—036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3年7月17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锁定期已于2024年9月27日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3,724,2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9月28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6.51元/股,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556,947,081股的0.67%。

根据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自2023年9月28日起至2024年9月27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暨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60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2023年9月28日起2028年9月27日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2024年9月27日届满,锁定期届满后,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出售所持的标的股票。根据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在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情况下,第一批次持有人实际可归属权益=持有人原始出资额×第一批次归属比例+第一批次可归属收益×持有人所持份额占比×持有人个人绩效归属比例,其中,第一个归属批次公司层面可归属比例为60%;其中,第一个批次个人绩效归属比例根据员工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有一名员工因其个人绩效考核分数为80>S≥60,故该员工个人绩效归属比例为80%,其余参与员工个人绩效归属比例为100%。以上部分未能归属的权益按照管理委员会提议的方式进行处理;因离职或退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将失去参与资格,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权益按照管理委员会提议的方式进行处理。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

(二)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三)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四)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未来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以新的规定为准。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变更和终止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60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存续期满且未展期的,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不含5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单次延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公司将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届满前六个月披露提示性公告,说明即将到期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数量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4、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展期,将按照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约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并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披露要求,逐项说明与展期前的差异情况。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1、若因公司发生实际控制权变更、合并、分立等任何原因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由公司董事会自发生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决定是否调整或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等事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不含5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满后,持有人会议未作出有效的延长存续期的决议则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除前述自动终止、提前终止外,存续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50%以上(不含50%)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相关决议。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ST新潮 公告编号:2024-050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5条:"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8.1条第一款第(二)项至第(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提示相关风险。

一、关于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因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披露的《新潮能源关于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二、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所采取的措施

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已采取及将要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从全面加强内部控制出发,公司对内部控制及各项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内部自查,并进一步加强对内部控制方面的管理。从制度建设、人员管理、事项执行等方面全面自查纠正整改,在梳理现有内控制度的基础上尽快查漏补缺,确保内控规范体系闭环。其中包括,公司拟将积极推进《子公司管理制度》的修订完善,将境外子公司纳入该制度的管理范围内。

(2)公司董事会已专项讨论并追认了Seewave Energy Holdings Company担任宁波鼎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事项。公司在未经董事会批准之前,不再调整执行事务合伙人。后续,公司将继续不断加强公司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定期组织证券部人员、财务人员、内部审计人员加强学习专业知识及内控管理制度;不断改善内部控制薄弱环节,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及内控管理质量。

(3)深化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其中包括:由宁波鼎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签订《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其行为和决策权限实施进一步约束与规范,公司已完成了《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工商变更备案工作;推进对Seewave Energy Holdings Company组建董事会,委派上市公司董事及管理层担任董事,增强决策制衡机制。

(4)为督促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加强公司上述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理解,提高上述人员的履职能力、规范运作水平及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已组织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公司法(2023年修订)》及股票交易行为规范、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的相关培训。

(5)加强公司各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等外部专业机构的日常沟通,从内部和外部双管齐下,从而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性。

(6)加强公司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及时了解政策信息与监管要点,及时向监管部门咨询并认真听取监管部门意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司运作。

三、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273 证券简称:天元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9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528V)

● 本次赎回金额:人民币2,700万元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3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1日、2023年1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4年9月27日,公司持有的一笔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公司共收回本金人民币2,700万元,并获得收益人民币141,361.64元。上述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如下:

金额:万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性质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结构性存款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528V)	2,700.00	2,700.00	14.14

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2,700万元。

特此公告。

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52 证券简称:可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6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变更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近日,公司完成经营范围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领取了苏州市数据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592501721R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朱春华

注册资本:13484.8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2年03月15日

住所:昆山市千灯镇支浦路1号5号房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专用材料及器件、汽车配件;自有房屋出租;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按许可证核定内容经营)。(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65 证券简称:福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5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 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28日(星期六) 至10月0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fortune600965@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4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0月10日 下午 15:00-16: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0日 下午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李良先生

董事会秘书:李伟先生

财务总监:甄兰兰女士

独立董事: 郑建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0月10日 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28日(星期六)至10月0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fortune600965@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10-61595607

邮箱:fortune600965@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4-063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岭科技")持有公司97,870,27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9%。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新岭科技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2,830,000股,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为23.33%,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0%。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收到公司股东新岭科技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东阳市新岭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34,22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4.9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05%
解除质押时间	2024年9月26日
持股数量	97,870,270股
持股比例	11.5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2,83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3.3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0%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新岭科技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后续如有变动,新岭科技将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新岭科技	97,870,270股	11.59%	57,050,000股	22,830,000股	23.33%	2.70%	0股	0股	0股	0股

注: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2)中关于协议转让的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相关转让股份尚未过户,上述股份数据均以协议转让完成前的情况予以列示。

特此公告。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4-050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南证监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互动交流时间为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下午15:30-17:00。

届时公司高管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就公司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